本府就「**爭取呼吸道融合病毒疫苗補助身份，納入65歲以上低收入戶長者**」案，敬答覆如下：

一、目前RSV疫苗針對65歲以上長者尚未納入中央公費補助範圍。依中央建議，75歲以上成人，或60至74歲具慢性病、長照機構住民等高風險族群，若有接種需求，可經醫師評估後自費接種。

二、目前國內已有Abrysvo（Pfizer輝瑞藥廠）RSV疫苗，可提供妊娠第三孕期（懷孕28至36週）孕婦接種，每劑費用約新臺幣8,000元。本市自115年5月5日起，已購買150劑共120萬元，針對設籍本市之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、懷孕28至36週孕婦提供疫苗補助，符合資格者可向本市37區衛生所預約接種。截至115年10月15日止，已有25位符合資格之孕婦完成接種。

三、經初步估算，若將本市65歲以上低收入戶長者納入RSV疫苗公費補助，每年經費約需3,425萬6,000元。

四、衡酌接種效益、政策延續性及醫療資源配置，現階段因財源不足，本年度暫無法新增RSV疫苗補助經費。未來倘本府財源許可，將依長者與高風險族群之實際需求及預估經費，適時研議辦理。

本市對象	人數	單劑型(輝瑞)
		8,000元/人(全額補助預估支出)
65歲以上低收入戶長者	4,282	$34,256,000
資料來源: 1.依本市幼兒輪狀病毒疫苗之名單估算低收及中低收入戶孕婦 2.依社會局115年10月65歲以上低收入戶資料		